

# B014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证券代码:603590

证券简称:康辰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0-431

##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
- 委托理财期限：2020年9月30日—2020年10月30日,30天

● 超期未兑付的原因：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9年10月28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结构性存款产品或银行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19年10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一、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北康辰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康辰”）于2020年8月25日购买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结构化产品5,800万元，该理财产品已于2020年8月28日到期，实际年化收益率为4.63%，河北康辰收回资金5,8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5.86万元，本金及收益已于2020年9月21日到账，并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河北康辰上述理财产品的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将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争取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的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局《关于核准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064号）的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14,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1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7,39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9,142.93万元。东证仲裁庭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及上市的发行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8年8月20日出具了验资报告《验资报告[2018]J160023230261号》。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

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创新研发及向医疗机构创新平台建设	41,142.69	5,215.74
药品制造及销售项目	20,000.00	20,138.00
年产600kg抗肿瘤原料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8,000.00	3,561.00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20,100.00
合计	89,142.69	49,705.47

注：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募投项目“盐酸洛拉曲克原料药产能建设项目”变更为“年产600kg抗肿瘤原料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四）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河北康辰于2020年9月28日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合约》，具体情况如下：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序号	委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	3,800	2.60%	8.12
2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参考收益 预计收益（如适用）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30天	已滚动存续	已滚动存续	-	-	-	否

（五）公司对委托理财风险的内部控制

1. 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 公司根据市场情况适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安全保障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将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

4.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定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

本产品保证

结构性存款

投资及收益币种

人民币

投资期限

182天(中行期限)

风险评级

R2(中风险)

认购时间

2020年9月30日

计价发行量

人民币3.01亿元,平安银行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发行量。

赎回日

2020年10月12日

计价金额

人民币3.01亿元

产品期限

30天

预期收益率

预期收益率

投资期限

2020年9月30日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经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东方航空公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6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结构性存款产品或银行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19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中国东方航空公司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一、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北康辰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康辰”）于2020年8月25日购买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结构化产品5,800万元，该理财产品已于2020年8月28日到期，实际年化收益率为4.63%，河北康辰收回资金5,8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5.86万元，本金及收益已于2020年9月21日到账，并划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河北康辰上述理财产品的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将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争取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的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局《关于核准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064号）的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14,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1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7,39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9,142.93万元。东证仲裁庭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及上市的发行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8年8月20日出具了验资报告《验资报告[2018]J160023230261号》。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

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创新研发及向医疗机构创新平台建设	41,142.69	5,215.74
药品制造及销售项目	20,000.00	20,138.00
年产600kg抗肿瘤原料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8,000.00	3,561.00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20,100.00
合计	89,142.69	49,705.47

注：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募投项目“盐酸洛拉曲克原料药产能建设项目”变更为“年产600kg抗肿瘤原料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四）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河北康辰于2020年9月28日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合约》，具体情况如下：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序号	委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	3,800	2.60%	8.12
2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参考收益 预计收益（如适用）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30天	已滚动存续	已滚动存续	-	-	否	

（五）公司对委托理财风险的内部控制

1. 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 公司根据市场情况适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安全保障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将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

4.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定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产品

本产品保证

结构性存款

投资及收益币种

人民币

投资期限

182天(中行期限)

风险评级

R2(中风险)

认购时间

2020年9月30日

计价发行量

人民币3.01亿元

产品期限

30天

预期收益率

预期收益率

投资期限

2020年9月30日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经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